

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4日
發文字號：壢商教字第1110010221號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公告本校科技校院繁星計畫校內推薦委員會委員名單。

依據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「科技校院繁星計畫」校內推薦作業實施計畫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科技校院繁星計畫校內推薦委員會委員名單如下：

(一)蘇校長鴻銘擔任召集人。

(二)委員名單如下：教務主任黃聖琪、學務主任陳柏臻、實習主任謝淑玲、輔導主任曾孟嫻、進修部主任邱錦志、高三導師代表顏春蘭、進修部導師代表陳樹雯、綜高三年級導師代表賴悅珊，以上共9人。

二、聘期自民國111年8月1日起至民國112年7月31日止。

訂



校長 蘇鴻銘